

证券代码：300212

证券简称：易华录

公告编号：2015-089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华录健康养老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和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以下简称“老龄委”）以及管理团队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智金达”）签署了《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与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成立华录健康养老发展有限公司的协议》，三方决定共同出资设立华录健康养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设公司”），新设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首期认缴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易华录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占 60% 股份；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与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各占 20% 股份。新设公司成立后，将围绕智慧养老服务，重点研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在以老年健康管理服务为代表的养老服务领域的应用，推动智慧养老服务相关创新成果的产业化。

本次投资款项易华录出资部分来源于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介绍

1、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甲 57 号

法定代表人：李伟

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是经中编办批准（中编办发〔1996〕15号）设立的直属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全国老龄办）的事业单位，与中国老龄协会老年人才信息中心合署办公。主要承担全国老龄办委托的全国老龄信息化建设、老龄统计、发展智慧养老、老龄信息监测报送等工作；在全国老龄办领导下，正面向社会积极开展与信息中心自身业务相适应的指导老年消费、推动建设老年健康管理医疗体系、提供金融养老服务等各项为老服务工作并积极推动养老产业发展。

2、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110111019699407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尹铭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阎富路环岛南 260 米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自然人股东尹铭、自然人股东岳铮、自然人股东李克。

注：自然人股东尹铭和李克已于 12 月 8 日与邢练军签署个人股权转让协议，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变更为自然人股东邢练军、自然人股东岳铮。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邢练军和岳铮拟聘为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员工。

三、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华录健康养老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

2、投资主体：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拟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

5、经营范围：围绕智慧养老服务，重点研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在以老年健康管理服务为代表的养老服务领域的应用，推动智慧养

老服务相关创新成果的产业化(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6、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
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	1000	20
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20
合计	5000	100

四、设立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设立目的

健康养老公司的战略定位是大数据公司，核心业务是利用数据对接第三方服务，通过全国老龄办在政策、组织落实等各个层面上的支持，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针对老年人的健康筛查，获得相应的老年人数据，重点发展大数据业务，支持公司向大数据方向转型。

（二）资金来源

拟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

（三）对公司的影响

国家对养老产业给予极大政策支持，目前各地方政府态度非常积极，通过与老龄委信息中心合作，可以获取最一线的养老需求以及目标用户数据，便于开展养老服务。同时，大数据产业是易华录的战略布局，本项目的建设是实现易华录在智慧城市大数据细分领域——健康养老的重要突破，为公司大数据运营业务带来新的机会。

（四）风险及对策

1、经营风险

项目运营初期，医疗资源、用户与系统之间需要相互磨合。系统、设备性能长期使用后达不到预先要求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新设公司将一方面通过项目初期采取试点地区试运行方式，实现资源、用户与系统之间的磨合，有效降低项目运营风险。另一方面，选择产品成熟、综合实力强、能做好本地服务的供应商产品，对产品性能、指标提出要求并严格跟踪和把关。采取大总包模式，及时明确责任。

2、工期风险

新设公司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种未知因素和突发事件影响项目工期。

针对上述风险，新设公司将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实现及时高效的沟通，规范项目运营管理，全面控制项目进度，一旦发现进度拖延现象，马上与相关单位协商解决方法。

3、市场风险

政府在项目推广过程中需要教育市场，居民接受新事物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在居民使用的推动上存在一定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新设公司将加大项目建设中实施宣传及便民惠民的宗旨，让广大居民尽快接受智慧健康养老的服务模式。

五、项目必要性、可行性

（一）必要性

1、把握养老产业蓬勃发展的市场机遇。当前，我国已进入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阶段，2014年底，我国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已达2.02亿，2020年将达到2.60亿，2025年将突破3亿，其中，60岁及以上老人中约有50%是“空巢老人”，不仅老龄化、空巢化趋势明显，高龄化也日趋严重，预计到“十二五”期末，80岁及以上的高龄老人将达到2400万。预计2015年底，我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2.16亿，养老健康管理每年市场规模将超过800亿。随着老年人口的不断增长，每年市场规模将超过1000亿。人口老龄化的快速发展与家庭小型化、空巢化相重叠，工业化、城镇化相伴随，经济转型、社会转轨的变化相交织，国家和整个社会面临巨大的养老挑战。发展健康养老是不断满足持续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一项紧迫任务，也是政府提高养老服务水平、提高老年居民幸福指数，实现整个社会老有所养、老有所乐的必然选择。

2、国家对养老产业支持的政策导向。2008年1月，全国老龄委办公室牵头10部委下发《关于全面推进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意见》（全国老龄办【2008】4号文件），明确了居家养老在我国养老服务体系中的重要性，指出“积极推进以通信信息技术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建设”。国发【2013】35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也提出不断满足老年人持续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为老年人提供方便可及、价格合理的养老服务和产品；到2020年，

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养老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国发【2013】40号《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也提出加快发展健康养老、健康体检、体质测定、医疗保健旅游等多样化的健康管理服务，实现健康管理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民政部、发改委联合13家部委机构发【2015】33号《关于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中明确提出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养老产业发展的具体举措，完善了投融资政策、落实税费优惠等相关政策。

（二）可行性

易华录具有成功的公司运营和管理经验、良好的品牌优势、强大的技术实力、成熟的营销网络等资源和优势、众多的客户资源。这些优势和资源能够使新成立的养老公司得到共享和运用并产生集约效应。同时，项目得到合资方—全国老龄委信息中心的大力支持，为新公司的成立和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广阔的市场空间和优秀的典型应用全国示范效应，确保了建设项目在市场竞争中具备较强的优势。

（三）经营管理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会。股东会由公司的全体股东组成，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设立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易华录提名3名董事，老龄委提名2名董事，第一任董事长由易华录提名并由新设公司董事会选举后确认。新设公司不设监事会，由出资方各自推荐1名监事履行监事职责，由易华录提名监事主持监事工作。

六、效益分析

项目获得全国老龄办独家授权，负责全国智慧健康养老体系的整体建设、运营及维护，从而为各级政府提供完整的智慧健康养老健康管理服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通过老龄委的政策支持与专用设备，大量采集老年人的健康数据，对接第三方服务，通过政府补贴+数据第三方运营获得收入。

通过健康服务获得相关数据，是实时、鲜活、有效的数据。对数据进行专业加工，把隐藏在海量数据中的信息整合成有效服务，以规范化的形式进行营销，为数据消费者带来更大的收益。如为制药企业提供某指定地区老年人的健康数据分析报告，通过报告数据支持其在该地区的业务运营；为保险公司和银行的高端

客户提供健康服务获得相关数据，进行加工分析形成数据报告，以支持其在目标客户人群的服务制定、业务调整与推广。通过目标人群的数据收集与分析，实时调整保险险种和金融产品，增加客户粘性等。

七、备查文件

- 1、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息中心与北京瑞智金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成立华录健康养老发展有限公司的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4日